

克拉玛依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编号：KZC-JZC-2023-019

采购项目：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
科研实验室信息化建设

采购人：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

采购机构：克拉玛依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9月

目 录

| | |
|--|-----------|
| 第一篇 邀请书 | 3 |
| 一、采购项目内容..... | 3 |
| 二、资金来源..... | 3 |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 3 |
| 四、有关说明..... | 4 |
| 五、磋商有关规定..... | 5 |
| 六、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5 |
| 七、现场踏勘..... | 6 |
| 八、联系方式..... | 6 |
| 第二篇 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 | 7 |
| 一、采购项目一览表..... | 7 |
| 二、货物技术参数及要求..... | 7 |
| 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 | 19 |
| 一、交货期、地点、验收方式..... | 19 |
| 二、报价要求..... | 19 |
|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20 |
| 四、付款方式..... | 21 |
| 五、知识产权..... | 21 |
| 六、培训..... | 21 |
| 七、其他..... | 21 |
| 第四篇 评审方法、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无效条款和终止磋商活动条款 | 23 |
| 一、评审方法..... | 23 |
| 二、评审标准..... | 25 |
| 三、响应文件无效条款..... | 26 |

| | |
|-----------------------------------|-----------|
| 四、终止磋商活动条款..... | 27 |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28 |
| 一、 供应商..... | 28 |
| 二、 采购文件..... | 28 |
| 三、 响应文件..... | 28 |
| 四、 磋商..... | 30 |
| 五、 确定成交供应商..... | 30 |
| 六、 成交通知书..... | 30 |
| 七、 关于质疑和投诉..... | 30 |
| 八、 签订合同..... | 32 |
| 第六篇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 | 33 |
| 一、 合同主要条款..... | 33 |
| 二、 合同（格式） | 36 |
|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 | 40 |
| 一、 经济文件..... | 40 |
| 二、 资格文件..... | 40 |
| 三、 商务文件..... | 40 |
| 四、 技术文件..... | 40 |
| 五、 其他文件..... | 40 |

第一篇 邀请书

克拉玛依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的委托，对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的“科研实验室信息化建设”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内容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预算 (万元) | 备注 |
|----|--------------------------------|--------------|-------------------------------|
| 1 |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 科研实验室信息化建设 | 83.9 |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及工业 |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二、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信用查询：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的查询结果，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查询记录和证据打印存档。）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5. 本项目面向中小微企业。

四、有关说明

(一) 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9月22日至2023年10月7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6:00至20:00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方式：线上获取，供应商登陆政采云账户，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二)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10月8日16点00分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三)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线上申领，或前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迎宾路75号（中国银行大厦10楼营业部）或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庆东路34-3（美美影城四楼）进行线下办理。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

(四)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应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五) 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 供应商应使用最新版本的CA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win7+64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mac或者linux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七) 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五、磋商有关规定

(一) 超过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二) 为确保政府采购公平、公正，禁止关联企业参与同一项目投标。

(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五) 磋商费用：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磋商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 按照《财政部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若本次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相关截图等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将视投标文件未作实质性响应。

(二)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三)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四) 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七、现场踏勘

本项目不组织集中踏勘,供应商可于公告之日起自行联系采购人前往项目现场进行踏勘。

八、联系方式

(一) 采购机构: 克拉玛依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 乌日娜

电 话: 0990-6223256

质疑受理电话: 0990-6232397

地 址: 克拉玛依市胜利路 33 号

(二) 采购人: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

联系人: 石小帆

电 话: 0990-6633076

地 址: 克拉玛依市安定路 355 号

第二篇 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

一、采购项目一览表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1 | 实验室基础信息平台 | 套 | 1 | |
| 2 | 大型仪器设备共享平台（含移动应用） | 套 | 1 | |
| 3 | 实验室安全信息管理系统 | 套 | 1 | |
| 4 | 实验室安全检查管理系统（含移动应用） | 套 | 1 | |
| 5 | 危险化学品管理系统 | 套 | 1 | |
| 6 | 智慧电子门牌管理系统 | 套 | 1 | |
| 7 | 智能视频管理系统 | 套 | 1 | |
| 8 | 数字化校园/数据中心对接 | 套 | 1 | |
| 9 | 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 | 套 | 5 | |
| 10 | 智能电源控制终端 | 套 | 1 | |
| 11 | 视频监控摄像机套件 | 套 | 5 | |
| 12 | 网络施工布线集成 | 套 | 1 | |

二、货物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总体要求

构建以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实验室综合、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实验室安全环节管理为核心的智慧实验室信息化管理平台，本期建设内容包括实验室基础信息管理、大型仪器设备共享平台、实验室安全信息管理平台、实验室安全检查管理系统、危险化学品管理系统、移动应用管理平台、数据交互对接以及智能物联网管理平台与小规模物联网智能终端试点型建设，形成学校统一的智慧实验室综合管理平台，统一管理，数据实现各平台系统之间共享，各个业务之间使用互不干扰。所有业务子系统的功能界面风格和操作流程一致，遵循相同的数据标准；系统采用 B/S（浏览器/服务器模式）的应用程序架构结合 C/S（客户端/服务器模式）的物联网设备控制服务的模式，满足实验室管理用户集中、大数据高性能处理的要求，各级用户通过 WEB 浏览器进行各种使用和管理操作，具有良好的开放性和扩展性，界面友好，易掌握与操作。

（二）系统运行环境

1、操作系统：市场主流 Windows 操作系统。

2、浏览器：B/S 系统架构模式支持最新 Edge(10 及以上)浏览器,并兼容 Firefox, Google Chrome, Safari 等其他内核浏览器的正常浏览操作。

3、采用 B/S 架构和三层结构开发，采用模块化、个性化设计的信息化平台，各级用户通过 WEB 浏览器进行各种使用和管理操作，具有良好的开放性和扩展性，界面友好，易掌握与操作。

4、为保障数据的标准性、统一性，采购项目一览表中 1 至品目号 7 的各分项子系统/功能模块必须基于统一数据平台；系统支持多类数据库平滑切换功能，系统应对各类主流数据库支持具有较强的适用性，根据用户已建设的不同的数据库环境实现平滑支持，至少可支持 Oracle/SQL SERVER 等通用数据库，系统具备从现有数据库切换至另一类数据库时，智慧实验室综合管理平台业务功能可正常使用，不产生系统框架性定制开发。

★5、为便于用户的访问与操作，采购项目一览表中 1 至品目号 7 各分项子系统必须基于统一的用户界面，功能界面风格和操作方式一致；不接受各软件子系统采用不同厂商产品集成运用的解决方案，以免影响系统的整体兼容性、稳定性以及造成项目维护升级的不便利性。

6、为保障对项目的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管，供应商或系统厂商须具有项目进度计划管理移动端应用工具软件，管理工具软件（需包含：用户信息、项目技术资料、合同、项目对应交付软件系统及硬件产品内容、实施人员组织安排），可对项目施工进度、用户需求及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遇见的问题进行精细化管理。

7、为学校数字化校园及其他信息系统提供 web service 的数据接口，可以根据需要定义 web service 数据接口提供的数据内容。

★8、投标产品必须为成熟产品，具有良好的系统结构，完备的接口，且性能好，系统运行安全和稳定。

（三）技术参数

| 序号 | 品目及名称 | 指标项 | 指标要求 |
|----|-------------------|-----------|--|
| 1 | 实验室基础信息平台 | 基础信息管理 | ★实验室基础信息管理：系统可实现对实验中心、建制实验室、实验分室信息的分级管理，各级实验室信息需以列表形式呈现，并可实现逐级显示实验室基础信息（如：名称、编号、建立时间、级别、使用面积、简介等）；支持对各级实验室管理信息的添加、编辑、删除、导入及导出，在录入实验室基础信息时需实现与用房信息关联。 |
| | | 基础信息管理 | 实验用房信息管理：可实现实验室用房信息的逐级管理，以列表形式分级列出校区、楼栋、楼层、房间信息，支持对各级用房信息的添加、编辑、删除、导入及导出；支持各级用房信息的查看（如：名称、面积、使用类型等）。 |
| | | 基础信息管理 | 仪器设备基础信息管理：系统需支持仪器设备基础信息的添加、编辑、删除、导入及导出；以添加的仪器设备基础信息（如：仪器名称、型号、领用人、所属部门、单价等）需以列表形式呈现。 |
| | | 基础信息管理 | 实验队伍管理：系统可实现实验室管理人员的任命、编辑、删除等操作，需以列表形式呈现任命详情及实验室任命情况。 |
| | | 基础信息管理 | 账户管理：系统支持针对部门、学生、教师、校外用户、专业、班级等账户信息的分类管理；可通过系统对各类账户进行添加、编辑、导入、导出、删除等操作。 |
| | | 查询统计数据报表 | 系统可实现对实验室、仪器设备、实验人员等信息的查询与统计功能，查询结果支持导出数据文件以做备案；可展现预约走势图、预约排行型报表、预约分类汇总型图表、预约明细记录，以及使用走势、排行型报表、分类汇总型图表、使用明细记录。 |
| | | 系统角色与权限管理 | 角色管理：系统需支持角色信息（角色级别、所属系统、角色编号、角色名称等）的添加、编辑、删除操作，所添加的角色信息需以列表形式呈现；可通过系统分配或删除人员所属角色。 |
| | | 系统角色与权限管理 | 权限分配：可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分配各角色在系统中的操作权限。 |
| | | 综合管理工作台 | 系统可提供“我的工作台”界面统一显示综合管理系统及相关业务系统的待处理任务数量及任务处理进度，并可以图表及分析图形的方式显示相关统计数据，同时提供相关功能快捷菜单，点击后直接跳转至该功能操作界面。 |
| 2 | 大型仪器设备共享平台（含移动应用） | 开放设置管理 | 可根据每台仪器设备的特定情况个性化的设置开放时间段、排除时间段、开放用户范围、提前预约时间、是否强制培训、测样方式、收费标准、审核方式等开放参数。 可对自主测样及送样检测模式分别设置独立的预约规则、预约显示内容、收费规则等。 |
| | | 计费规则 | 可以按仪器设备、实验条件、样品类型、用户类别等设置分级收费标准。可以针对不同仪器的不同测试项目设置不同的计费规则。 |

| | |
|----------------|---|
| 管理 | 用户可以根据需要自定义配置计费规则,支持用户动态输入计费模式,不需要专业技术人员开发程序或者写脚本,整个过程无需厂商相关技术人员参与,不接受二次开发,通过用户自主操作就可以轻松完成多样化的计费规则设置。 |
| 用户 在线 预约 | 用户可在仪器列表中查找所需预约的仪器设备,支持仪器设备名称关键字模糊查询、仪器设备分类检索等;可根据已开放仪器设备的月表和周表实时查看仪器的共享资源情况。 |
| | 可根据仪器开放时间段,自主选择预约时间,在线填写预约申请单并提交审核。 |
| 预约 审核 管理 | 用户预约后,系统具备多种审核方式,如系统自动审批、预约后导师审批、机组人员审批等;相关人员可实时查看预约申请单,并支持预约申请单的打印、导出。 |
| | 预约单的进程需包含预约已提交待审核、预约已审核、待接样、测试完成、待缴费、计费完成等节点,用户可在个人中心中直观查看自己每笔预约单所处的节点状态。 |
| 自主 测样 管理 | 系统具有仪器在线预约/现场预约两种模式:仪器在线预约为用户在信息门户的仪器开放信息列表中直接查询后点击预约仪器;现场预约只针对具有权限的仪器设备管理员现场操作。 |
| | 仪器授权:针对特殊用户或仪器,系统可指定授权时间范围按用户按仪器的授权模式,授权后无需预约及审批,被授权的仪器设备在授权时间段内可供用户直接刷卡使用。 |
| 送样 检测 管理 | 实现送样检测的流程化管理,包含:送样检测预约、预约审批、样品接样、生成送样检测委托单、机组接样、测样反馈、生成报告、费用核算、用户确认报告与费用缴纳等流程化管理。 |
| | 系统可实时查看所有送检检测申请,并查看审核状态,进行送样接受。检测完成后可对检测结果进行登记,并上传原始记录等信息,最终生成测试报告。 |
| 信誉 积分 管理 | 对违规用户,系统可按设定好的规则自动扣除信誉积分,低于系统设定的信誉积分用户无法预约仪器;系统可查看所有扣分记录信息。 |
| 仪器 培训 管理 | 对有需要培训才可预约或使用的大型仪器设备,系统具备培训设置功能。如仪器设备设置为需要培训,用户只有在培训报名、培训合格后可以预约仪器。系统可按用户、课题组签发资格证书,并支持批量导入及删除。 |
| 课题 组管 理 | 注册课题组:课题组注册信息包含课题组名称、金额设定、课题组类型、团队名单等。 |
| | 课题组成员管理:课题组负责人可以审核课题组成员申请,添加/删除课题组成员,负责人可设定组内成员使用经费额度。 |
| 计费 收费 管理 | 系统需包含收费标准设置、提留比例设置、开设资金账户、账户充值、费用核定、费用缴纳、各类消费记录查询与统计等功能。 |
| | 支持校内个人账户、校外账户、项目账户、课题组账户等多类型账户。 |
| | 费用核定:管理员可对仪器设备使用真实时间或样品测试实际完成状态等根据预先设置好的计费规则勾选相应栏目自动完成费用核定,无 |

| | | | |
|---|-------------|--------|--|
| | | | 需人工核算，预约用户确认核定信息后完成扣费结算。 |
| | | | 用户可通过系统进行消费记录查询，查看任何历史阶段的使用付费流水清单，包括账户类型、账户名称、金额、消费用户、目的、发生时间等。 |
| | | 移动应用 | 预约人支持通过移动应用端进行仪器设备资源查看、预约及预约记录查看。 |
| | | | <p>管理员通过移动应用端进行在线预约审批。</p> <p>★用户可以通过移动端查看个人仪器设备培训的报名及合格情况、历史预约记录查询、历史使用记录查询、历史缴费情况、最新预约审核进度查询等。</p> |
| 3 | 实验室安全信息管理系统 | 危险源管理 | <p>危险源分类管理：支持添加、编辑、删除危险源多级分类子项管理。支持按分类名称搜索查询并以列表形式呈现，系统提供的标准 Excel 模版进行导入。</p> <p>风险点管理：支持添加、编辑、删除风险点，风险点信息包含：风险点代码、分值和说明，支持按代码和名称搜索查询。</p> <p>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可按实验室添加危险源、采取的措施/处理结果、支持勾选已添加的风险点信息、支持添加多个实验室相关责任人。支持按实验室编号、名称、危险源级别、危险源分类和有效期进行搜索查询，根据实验室危险源和风险点情况，设置实验室房间分级分类管理。</p> |
| | | 防护要点 | <p>防护用品管理：可添加、编辑、删除防护用品信息，包含：防护用品名称、许可证号、防护用品类型（一般防护或特种防护）、防护分类、防护性能说明、参考适用范围、存放位置信息。</p> <p>实验室装备配置管理：可按实验室列表形式对防护用品进行展示和配置，支持添加防护用品及数量、使用期限、领用人。</p> |
| | | 特种设备管理 | <p>持证人员管理：可添加、编辑、删除持证人信息，包含：人员、设备、编号、名称、有效期、作业种类、作业项目、批准日期。</p> <p>特种设备管理：可添加、编辑、删除特种设备信息，包含：设备编号、名称、型号、负责人、存放地点、设备种类、品种、类别、出厂编号、所属学院、实验室、监督检验单位、设计单位、制造单位、施工单位、使用年限信息。</p> |
| | | 应急预案管理 | <p>事件分类管理：可基于危险源分类对事件分类进行添加、编辑、删除操作，支持按危险源分类、事件分类名称进行搜索查询。</p> <p>应急预案管理：可对应急预案信息进行添加、编辑、删除操作，包含：预案标题、编号、危险源类别、事件类别、等级（4级）、应急措施内容，对应的实验分室，支持预案附件的上传。</p> |
| | | 安全设施管理 | <p>设施类别管理：可对设施类别进行添加、编辑、删除操作，包含：类别名称、编号、简称、说明。</p> <p>安全设施信息管理：可对安全设施进行添加、编辑、删除操作，包含：设施名称、编号、类别、安装地点、管理员、备注信息和图片。</p> |
| | | 警示图标管理 | <p>图标库管理：可对安全警示图标进行添加、编辑、删除操作，包含：图标标题、编号、图片信息。</p> <p>实验室图标管理：可按实验室列表形式对各个实验分室的警示图标进行添加、编辑、删除、查询操作。</p> |

| | | | |
|---|--------------------|----------|--|
| | | 安全责任人管理 | 可对安全类别、部门、中心、分室的安全责任人进行添加、编辑、删除、查询操作。 |
| | | 安全管理平台软件 | <p>支持无线设备、HDMI、终端、打印机、台式机、web 服务器、存储设备、安全设备、网络设备接入，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站内信、短信、邮箱、企业微信、企业钉钉、微信、支付宝扫码提示报警，遭受攻击事件提供实时报警提示，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时间授权，数量授权，授权数量不低于 2048 ，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p> |
| 4 | 实验室安全检查管理系统（含移动应用） | 检查依据管理 | <p>★安全检测项目管理：系统可导入教育部出台的《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也可以结合学校的实际情况，自定义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内容，检查项目需以目录形式分级显示，可创建、修改、删除检查项目内容；</p> <p>安全隐患点管理：在安全检查中记录的隐患点可自动存储至安全隐患点管理库中，还可以可根据检查项目及检测点新增隐患名称及隐患内容，已经添加的隐患内容需以列表形式呈现，并可通过相关条件进行检索；</p> <p>实验室检查依据管理：系统需支持对各实验室相关检测项进行添加，检测内容必须关联该实验室，并以列表形式呈现个实验室及其检测内容数量；</p> <p>安全负责人管理：系统需支持指派各部门、中心、分室的相关安全者人，同时可登记安全责任人相关信息；部门、中心、分室的安全责任人信息需分类显示。</p> |
| | | 安全检查计划管理 | <p>检查计划管理：系统需支持安全检查计划创建操作，可填写检查计划标题、检查类型、总负责人、计划周期及活动计划目的等；以列表形式呈现各检查计划相关信息及有效剩余天数；</p> <p>检查报告管理：对已经创建的检测计划，可通过检测报告查看核查进度、整改进度、当前状态；在检查计划详细信息中可查看相关实验室核查情况，如需核查数量、核查完成数量、核查中数量、待整改数量等，并可以查看该计划的汇总报告。</p> |
| | | 专家巡查 | <p>安全检查组管理：可通过系统添加安全检查组，填写检查组的名称、实验室等信息，并可以添加改组成员，可支持是否启用检查组操作；</p> <p>通知管理：系统需支持对安全大检查计划详情进行通知操作，可编写通知标题、通知说明，并可添加已经创建的检查小组，通知信息将通过短信、邮件、站内消息等方式发送至相关检测小组成员；</p> <p>核查管理：可显示安全大核查的核查状态及核查结果，根据已添加的检测项目逐条录入核查信息，对核查结果进行符合、基本符合、不符合、不适用等选项的选择，并支持对该检查项目和核查情况进行描述。</p> |
| | | 自查自纠 | <p>通知管理：系统需支持对安全自查计划详情进行通知操作，可编写通知标题、通知说明，并可添加要开展自查计划的实验室及检查员，通知信息将通过短信、邮件、站内消息等方式发送至相关检查成员；</p> <p>核查管理：可显示自查计划的核查状态及核查结果，根据已添加的检测项目逐条录入核查信息，对核查结果进行符合、基本符合、不符合、</p> |

| | | | |
|---|-----------|---------|---|
| | | | 不适用等选项的选择，并支持对该检查项目和核查情况进行描述。 |
| | | 安全隐患管理 | <p>安全隐患管理：系统需将每次大检查、自查、抽查中核查各实验室为不合格的项目进行记录，保存至安全隐患列表；对整改后的隐患点可通过系统进行已整改操作，并对整改情况进行说明或上传整改材料，系统可显示个隐患点整改状态并记录整改时间；</p> <p>隐患处理人员：可通过系统添加隐患处理组，填写楼层名称、实验室等信息，并可以添加改组成员，可支持是否启用隐患处理组操作。</p> |
| | | 查询统计 | 检查明细记录：根据各项检测生成的相关数据，系统可以列表形式呈现相关明细记录，如检查计划标题、负责人、实验室名称、核查状态、核查结果、核查时间、整改状态等，并可通过相关条件进行检查明细的筛选，同时支出数据导出。 |
| | | 移动应用 | <p>移动应用核查管理：需支持安全检查结果（符合、基本符合、不符合、不适用）及核查内容录入；</p> <p>移动应用随手报：检查人员可在移动端登录实验室安全检查移动应用，随手上报自己拍摄的隐患点图片或视频，并描述隐患详情；所上传的隐患信息可在系统的随手报功能中查看；</p> <p>移动应用信息管理：可通过移动应用查看安全核查及隐患整改情况。</p> |
| 5 | 危险化学品管理系统 | 基础数据管理 | <p>1. 品目管理：包含全国化学品品目数据，其中目前已包含 CAS 号、品目名称、MSDS 汇编说明书内容数据，管理员后期可对品目信息进行维护。</p> <p>2. 基础物资：基础的危化品，其中能包含了危化品的 MSDS 汇编的说明书内容以及化学品的详情数据。</p> <p>3. 类别库：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库，各个学院分类可以自行设置。</p> <p>4. 数据导入：实现各类基础数据的导入功能，方便用户进行基础数据的录入工作。</p> |
| | | 申购/申报计划 | <p>1. 申购及审批：申购人提交申购单，可以通过 Excel 导入、直接输入；根据申请化学品的类型区分审批流程，审批通过后可打印导出采购清单进行线下采购。</p> <p>2. 申购单汇总：根据分类、学院等信息自动生成分包或手动分包，生成采购清单，可以打印导出采购清单进行线下采购。</p> |
| | | 验收入库管理 | <p>1. 验收入库：采购完毕后，入库可选择入学校总仓库、学院下仓库、实验室仓库或个人。</p> <p>2. 二维码入库：管制类化学品根据入库单生成二维码标签，可通过二维码扫描入库。（可扩展支持后期二维码标签打印及扫描终端接入）</p> |
| | | 领用管理 | <p>1. 领用申请：学院教师可指定学生/用户领用普通危化品；若领用管制类化学品，领用人必须为两位学生为/用户，领用时需对 2 位领用人的身份进行实时认证。</p> <p>2. 领用出库：经教师申请后指定领用人可到仓库管理员处领取申请的危化品，并由管理员提交领用出库单。</p> |
| | | 库存管理 | <p>1. 仓库管理：对学校或学院的危化品仓库进行管理。</p> <p>2. 当前库存：对仓库中库存进行管理，设置某危化品的存放地点等信息。可监控校、院等地点的化学品当前库存。</p> <p>3. 库存变动监控：可以查看各个仓库的库存变动情况，入库/领用/归还数量。</p> <p>4. 库存预警：当仓库中的物资少于设置的最低值时，系统发出采购预警通知。</p> |

| | | | |
|---|------------|-------|---|
| | | | 5. 实验室房间使用危化品的使用记录，时间、用途、用量等。 |
| | | 废弃物管理 | 1. 废弃物登记：各实验室负责人可对危化品废弃物进行登记，指定存放地点与预计处理时间。 2. 废弃物分类：系统支持对危化品废弃物进行分类，包括类别、分类代号、名称、形态、危险特性、包装及主要有害成分说明等。 |
| | | 查询统计 | 1. 汇总表：不同分类的危化品汇总、领用人在某时间段领用汇总及按危化品分类查询领用人及时间信息。 2. 申购统计：可根据危化品、学院、实验中心、人员进行统计，可统计申购金额、次数、数量。 3. 使用查询：查询使用人领用明细记录，并可根据危化品统计使用情况 |
| 6 | 智慧电子门牌管理系统 | 功能要求 | ★通过实验室运行管理平台可以远程控制配套的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不需要另外的门禁控制系统，与实验室管理平台无缝整合。 |
| | | 功能要求 | 通过与系统的联动，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能自能判断刷卡用户认证信息，如：非授权用户、预约时间未到、信誉积分不合格等都将无法刷卡开门，并在终端上显示以上信息。 |
| | | 功能要求 | 支持管理员或授权人员对指定实验场地的授权进入，以方便日常的对实验场地维护和管理时的授权进入，而无需通过场地预约，支持授权信息的脱机下载功能。 |
| | | 功能要求 | 支持管理员可以远程查看实验室的门禁的关闭情况；支持管理员可以远程控制实验室的门禁，实现远程开关门管理。 |
| | | 功能要求 | 支持智能终端的信息管理，可添加，修改，删除智能终端信息，可设置终端与实验室的对应关系，可设置终端设备的 IP 地址，网关，管理服务器等网络参数，可设置智能终端的超级密码，实现脱机密码开门功能； |
| | | 功能要求 | 支持断网脱机工作，系统定时自动下载预约列表到智慧电子门牌终端，为防止网络故障或瘫痪时脱机刷卡认证。 |
| | | 认证要求 | 网络身份认证需采用实时认证模式，能自动识别预约用户身份且该用户只能在预约的时间段内出入实验场馆，区别于传统的黑白名单模式。 提供多种身份认证模式：（例如：网络通畅时实时认证、断网情况下脱机认证、超级用户认证等）。 |
| | | 功能要求 | 配套的“智慧电子门牌”硬件终端设备采用 TCP/IP 标准的通讯协议，产品需与实验室综合管理软件系统平台为同一品牌，非第三方品牌产品整合模式。 |
| 7 | 智能视频监控管理系统 | 基本要求 | 无需独立的视频监控软件及监控室，系统内嵌至实验室综合管理平台中，实现只要能够登陆互联网，即可根据权限对监控目标进行浏览，真正实现视频监控与系统平台的联动； 远程监控实验室及仪器动态，保障实验室和仪器设备开放的安全，以及安防安全； 智能视频管理系统需避免校园网等其它网络的广播风暴或网络病毒，不影响远程视频控制与管理的正常使用。 |
| 8 | 数字化校园/数据中 | 基本要求 | ★本项目需与学校数字化校园或数据中心系统实现对接，从数据中心获取智慧实验室综合管理平台所需的所有基础数据，完成统一数据双向流转，所需信息如：人员信息、实验室信息、仪器设备信息等。与 |

| | | | |
|--|------------------|-----------|---|
| | 心对接 | | 学校现有各系统发生的第三方数据对接费用由投标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 9 | 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 | 设备管理端功能要求 | 多种认证模式：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需具备多种身份认证模式于一体（刷卡开门、密码开门、二维码开门、人脸识别开门、管理员指纹开门）。 |
| | | | 点对点本地应急管控：支持通过微信小程序在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终端断网情况下，通过手机与终端的近场实时通讯，实现对用户进入实验室的业务进行实时鉴权认证（需包含：信誉积分、仪器培训、安全准入等业务的实时判断），保障网络异常情况下的实验室相关业务正常开展。 |
| | | | 实验室信息展示：智慧电子门牌上可显示该实验室的房间编号以及实验室名称，以及动态显示实验室的相关介绍信息，包括实验室的照片，实验室简介信息等。 |
| | | | 仪器信息介绍：可与管理平台联动，动态的显示实验室内仪器设备的信息，包括仪器名称、规格型号、仪器图片、仪器介绍等相关信息。 |
| | | | 仪器开放预约列表：可与大型仪器设备共享平台联动，动态显示当前仪器当日的预约情况列表，可以显示预约编号、预约人、预约设备内容、预约时间段等信息。 |
| | | | 动态实验室安全标识牌：与实验室安全信息平台联动，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可实时获取实验室安全数据信息，包含：房间号、所在楼栋、责任单位、实验室危险等级（根据不同等级显示不同颜色）、危险类别标识、防护要点标识、安全责任人、分管领导、联系方式、急救/火警等应急联系电话等等，实现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实时信息管理（需采用动态数据实时呈现模式，不接受整张图片推送及替换模式）。 |
| | | | 实验室安全信息展示：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可从实验室安全信息平台实时获取实验室安全资质、应急预案、危险源、防护措施等安全展示信息； 安全信息牌标准详情模式与全屏模式切换：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可根据不同类型实验室按需选择展示模式以适应不同管理需求，可通过系统后台设置信息安全牌的展示模式，在终端处于待机状态下默认全屏显示实验室安全信息牌，用户刷卡或回退至主界面后10秒无操作，自动跳转回全屏显示状态。 |
| | | | 扫码快速安全检查：实验室安全负责人或专家可通过智能手机扫描该智慧终端上生成的实验室专属动态二维码，可快速定位该实验室，进行安全检查、随手报等工作，并可通过手机直接拍照或小视频上报至系统。 |
| | | | 门状态管理：支持远程开关门，并监控开关门状态。 |
| | | | 信誉积分联动功能：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具有与系统平台信誉积分联动功能，根据系统设定的信誉积分分值，用户在身份认证后可实时展示当前信誉积分合格状态（合格绿色/不合格红色警示），同时，用户可以通过终端查看本人信誉分的变化明细详情，详情需包含信誉积分的变动原由、变动分值、变动时间等信息。 |
| 二维码管理：结合实验室综合管理及安全信息平台，智慧终端可显示系统生成的对应实验室专属动态二维码，用户通过智能手机移动应用 | | | |

| | | |
|--|-----------------|--|
| | | <p>或微信扫描该二维码，可实现查看实验室基本信息及各类安全信息，须包含：</p> <p>1) 安全检查：安全检查任务和检查项信息查看；</p> <p>2) 危化品：实验室内危化品种类、存量信息和对应的 CAS 信息查看；</p> <p>3) 安全信息：危险源信息、实验室防护设施、实验室应急预案信息查看。</p> <p>防克隆卡识别：为保障实验室的安全性，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支持对非法复制的克隆卡进行验证，防止恶意复制其他人的校园卡，非法使用并进入实验室。</p> |
| | | <p>通过实验室综合管理系统可以远程对门禁进行控制，不需要另外的门禁控制系统，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须采用 TCP/IP 的网络通讯方式，支持跨路由、跨网段通讯功能，并能与服务器直接交换数据。不接受串口通讯如 485、232 等总线模式，不接受门禁控制器控制管理模式；</p> <p>为保障实验室综合管理系统稳定运行，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须与实验室综合管理系统需无缝融合，实现一体化管理，不接受刷卡认证身份模块与信息显示部分分离模式。</p> <p>屏幕分辨率：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屏幕显示分辨率不低于 1280(V)*800(H)；</p> <p>触摸显示屏：采用电容屏多点触摸，大于 10"寸 以上 HD IPS 超大显示屏幕设计（不接受用平板电脑替代模式）；</p> <p>通讯模式：采用 TCP/IP 的通讯方式，非 485 通讯方式。</p> <p>Health Monitor 物联网智能终端运作状态检测：具备对智慧电子门牌终端的 Health Monitor 健康状态、运作状态检测机制，跟踪终端节点上报的健康状况，并在健康状况变化时调用故障处理进程，以实现系统对终端故障的自我检测与预警，保障智能终端安全稳定运行。</p> <p>为保障管理系统的稳定运行及后期功能拓展，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须与实验室综合管理平台为同一品牌。</p> <p>具有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的软件产品证书、软件产品测试报告等产品功能佐证材料。</p> <p>具有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的第三方权威检测部门出具的产品检验报告。</p> <p>具有智慧安全管理终端（智慧电子门牌）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p> |
| | <p>设备管理性能要求</p> | <p>包含磁力锁、专用电源、门禁控制配件套装等</p> <p>磁力锁</p> <p>1) 磁力锁须和智慧终端设备联动使用，实现门禁功能；</p> <p>2) 支持开关门状态检测及信息反馈，智慧终端经过多类业务系统组合逻辑判断告知门禁锁是否可以开门；</p> <p>3) 支持在应急状态下的一键远程开门功能</p> <p>过线器：高硬度锌合金材质，长度可拉伸，过线内径$\geq 10\text{MM}$，配套智能锁和电源布线使用。</p> <p>开门延时:0-10秒可调节,工作温度:-20℃至+60℃工作湿度:$\leq 90\text{RH}$,与过线器匹配。</p> |
| | <p>配套控制套件</p> | |

| | | | |
|-----------|--|------------|---|
| 10 | 智能电源控制终端 | 设备及管理端功能要求 | 设备电源控制：通过智能设备终端，采用网络连接方式与管理平台联动，实现远程控制管理仪器设备的授权使用。 |
| | | | 终端一体化：设备终端一体化集成 CPU 主控芯片、存储、IO 子系统、触控屏显、WIFI 无线网络单元、RJ45 有线网络单元、蓝牙物联单元、单路继电器及国标规格电源外接插孔。为项目实施安装、使用、维护方便，智能电源控制模块、触屏显示模块与刷卡身份认证模块需一体化集成，不接受各组件分离组合使用模式。 |
| | | | 通讯协议：设备终端采用标准 TCP/IP 协议，通信端口具备独立的 MAC 地址和 IP 地址。 |
| | | | 触摸屏显：设备终端搭载一体化电容式触摸屏，支持多类型屏幕组件集成，可实现控制、展示等多场景应用，实现智能化仪器设备管控。 |
| | | | 多种身份认证模式：终端设备需集刷卡认证、二维码认证、人脸识别认证、NFC 设备等多种身份认证模式于一体。 |
| | | | 组网方式：设备终端需满足复杂的学校场景的应用，需同时具备无线 WIFI 及有线网络组网方式，满足对于系统通讯稳定性要求较高或无电磁信号干扰的实验室部署要求，防止终端对实验的电磁环境造成干扰。 |
| | | | 负载检测：智能终端设备需具备电流检测功能，当用户未正常关闭仪器设备，身份认证同时，设备可实时检测当前运行电流，检测到有电流负载无法正常退出并给与用户提示。 一键延时：智能终端设备需充分考虑用户方便，需具备延时触摸按键，可实现在线预约延时功能，用户在预约时间不足未完成实验状态下，可通过智能终端延时按键一键发送延时申请，系统自动判断该用户预约时间段后的预约空闲状态，延时申请成功后反馈结果至智能终端上。 |
| | | 信誉积分检测 | 智能终端需具备信誉积分检测功能，当用户采用各类型身份认证模式认证信息时，终端可智能在线实时检测用户当前信誉积分状态，当用户分值低于系统设定准入标准分数时，设备提示“信誉积分不足”的信息提醒于显示屏上并禁止用户使用设备。 |
| | | 防插拔设计 | 为防止学生通过随意插拔电源线绕过系统管控，智能设备终端需具备延展后盖及锁扣功能，可通过外加锁具杜绝用户任意插拔仪器电源。 |
| | | 应急开电 | 智能终端设备需具备内置应急手动电源开启按钮，可在网络或设备异常时通过系统内建的 HDC 技术直接控制恢复常规电源通电模式，保证设备的应急使用，预防教学或开放事故的发生。 |
| 设备及管理性能要求 | 单路继电器规格：220V@10A 网络连接模式：WIFI/蓝牙/RJ45 工作温度：0° C ~60° C 屏显规格：3.95 寸触摸屏，多点触摸，分辨率 480*480 摄像头：≥500 万像素 系统内存：≥2GB 操作系统：Android 9.0 USB2.0 接口：一个 HOST，一个 DEVICE 以太网：1 个，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 1 串口：1 个串口插座（1 个普通串口） | | |
| 稳定性要 | 为保障管理系统的稳定运行及后期功能拓展，智能电源控制终端须与实验室综合管理平台为同一品牌。 | | |

| | | | |
|----|-----------|------|---|
| | | 求 | |
| | | 证书要求 | 具有智能电源控制终端的软件产品证书、软件产品测试报告等产品功能佐证材料。 |
| | | 检测要求 | 具有智能电源控制终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部门出具的产品检验报告。 |
| 11 | 视频监控摄像机套件 | 基本要求 | 包含 400 万半球高清摄像机，支架、专用电源，硬盘录像机及不低于 15 日的视频存储等。 |
| 12 | 网络施工布线集成 | 基本要求 | 包含所有硬件终端的施工布线线材、必须的网络设备、管材辅料及人工；包含所有实验室的设备安装调试及软件的数据导入及师资培训和现场服务支持。 |

说明：（1）如果以上技术参数表述有某个特定品牌的规格型号，磋商单位可参照该项目的技术标准选择其他品牌产品替代，并做出说明，原则上不能降低产品性能。

（2）如果以上参数关于外观、功能或重量、尺寸（需现场定制或影响使用的情況除外）的表述为某一品牌独有的，可不作为必须满足的条件，即不得以此项内容取消供应商磋商资格。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对此种情况做出说明。

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地点、验收方式

（一）交货期

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二）交货地点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

（三）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成交供应商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3.1 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3.2 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3 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3.4 在规定时间内交货和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5、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6、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7、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8、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二、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产品及产品加工、运输装卸以及所必须的材料、劳务、机械设备等所涉及的费用、安装调试、验收、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维修质保及相关劳务支出、利润、税金（包括关税、进口货物及其所用原材料、零部件的各种国内、外税费）保险及政策性规定的各项应有的全部费用。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

- 1、产品质量软件保证期1年，硬件质保期3年。
- 2、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 3、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 4、产品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其负责销售、售后服务机构，以下同）负责标准售后服务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并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二）售后服务内容

- 1、供应商和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1 电话咨询

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1.2 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产品正常工作。

1.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2.1 质量保证期过后，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2 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3、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须在响应文件中列出。

4、承诺所有硬件过三年免费保修期后按原价维修（按响应货物价格数量表所列价格，更换零部件的按合同签订时的零部件价格）、所有软件过一年免费保修升级期内按按原价的 10%进行维修升级，响应速度同保修期响应速度。

四、付款方式

（一）成交供应商按采购合同交货，完成安装调试，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 95%的货款。

（二）其余 5%款额在产品使用中无质量问题，且履行售后服务承诺，在质保期满后的 30 天内将余款无息汇入成交供应商指定的帐户。

（三）成交供应商提交采购合同、发票等材料，向采购人申请付款。

（四）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交的付款资料审核通过后，以转账方式向成交供应商付款。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六、培训

项目实施过程中提供在客户现场进行培训，时间不少于 5 天，培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系统的安装、维护、调试、搭建等相关内容。

七、其他

（一）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

达到本篇及采购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 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四篇 评审方法、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无效条款和终止磋商活动条款

一、评审方法

(一) 评审方法定义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

(二) 评审程序

评审工作由采购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采购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磋商小组成员到位后，推举其中一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资格性检查不合格的，将失去供应商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 1 | 供应商符合基资格条件的本资格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 |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或相关证明材料（见格式文件） |
| |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②） | 1. 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网站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 |

注：

① 供应商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由被执行人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了较大数额标准的，从其规定。

2、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将按响应文件无效处理。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有效，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 | 响应方案 | 各分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采购预算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 3 | 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采购文件第二、三篇规定的磋商内容作出响应。 |
| | | 磋商有效期 | 满足采购文件规定。 |

3、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其澄清的内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比较与评价。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由评审组长组织磋商小组对各成员打分情况进行核查及复核，个别成员对同一供应商同一评分项的打分偏离较大的，应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再次核对，确属打分有误的，应

及时进行修正。

复核后，磋商小组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推荐三名供应商为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二、评审标准

（一）评审因素

详见评分表

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关于小微企业：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1.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1.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

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 依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2.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政策性加分的相关说明：

节能、环保产品以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信息或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投标人须提供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或认证证书，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查询网址：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三、响应文件无效条款

供应商或其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无效：

（一）供应商未通过资格性检查或响应文件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响应文件中没有采购人要求的完整设备出厂鉴定报告、进口产品技术鉴定报告的；供应商在技术参数响应表中不能详细列明参数，直接复制采购文件参数的；

（二）供应商超出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经营范围（业务范围）的；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四）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 (五) 同一分包的货物，制造商参与磋商，再委托代理商参与磋商的；
- (六) 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中所规定签字、盖章的；
- (七) 响应文件出现多个响应方案或报价的；
- (八) 报价超出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的；
- (九) 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 (十) 供应商的交货期、质量保证期及磋商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十一) 响应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十二) 响应文件未按照规定加密的。
- (十三)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

四、终止磋商活动条款

磋商小组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终止磋商活动：

-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除外）；
- (二)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三)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终止磋商活动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

（一）合格供应商条件

合格供应商应完全符合采购文件第一篇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二、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是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是磋商小组评判依据和标准。采购文件也是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础。

（一）采购文件由邀请书；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商务条款；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无效条款和终止磋商活动条款；合同主要条款、合同范本；响应文件格式等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机构对采购文件所作的一切有效通知、修改、补充及澄清，都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和/或补充文件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发至新疆政府采购网，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自行登录网站查阅，修改和/或补充文件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三）本项目的采购文件、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浏览、下载。

三、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编制上传响应文件与相应模块对应）

（一）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

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委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二）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后九十天。

（三）响应文件的签署

1、响应文件采用电子文档。响应文件中应按照采购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2、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做必要修改或澄清，则应在修改或澄清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四）报价

1、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响应文件格式”中“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填写报价。

2、磋商小组根据情况，可以要求供应商二次或多次报价。如磋商过程中，采购需求发生实质性变化造成最终报价高于上次报价为有效报价；否则，报价得分按0分计算。

（五）修正错误

若响应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报价一览表总价与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 5、对不同文字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为准。

磋商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供应商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 1、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指定地点。
- 2、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邀请书。
- 3、逾期递交或未递交到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四、磋商

(一) 评审应当在采购文件中“邀请书”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

(二) 开标由采购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供应商参加，财政部门及有关监督部门可视情况派员现场监督。

(三) 本次采用网上开标，供应商在线参加开标（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开标前供应商完成设备测试，保证摄像头及麦克风正常使用。自开标时间起至评标结束，供应商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平台并保持网络畅通，随时答复评标委员会的疑问。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3 年 10 月 8 日下午 16:00-16:30）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3 年 10 月 8 日下午 16:00-16:30）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五、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 采购人或其授权的磋商小组应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 如有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成交通知书

(一) 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机构以电子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

(二)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 质疑内容、时限、质疑书数量

- 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异议，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

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2、供应商对采购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技术质量和商务要求、评审标准及评审细则有异议的，应主要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其他问题可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4、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4 事实依据；

4.5 必要的法律依据；

4.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质疑书数量：一式四份。

（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二）质疑答复时限

采购人、采购机构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三）不予受理或暂缓受理

1、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1 质疑供应商参与了采购活动后，再对采购文件内容提出质疑的；

1.2 质疑超过有效期的；

1.3 对同一事项重复质疑时，未提供新的事实证据或法律依据；

1.4 质疑人未参与所质疑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暂不受理并告知供应商补充材料。供应商及时补充材料的，应予受理；逾期未补充的，不予受理：

- 2.1 质疑书内容不符合规定的；
- 2.2 质疑书提供的依据或证明材料不全的；
- 2.3 质疑书数量不足的。

（四）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在提出投诉时，应附送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书及证明材料为外文的，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中文与外文意思不一致的，以中文为准。

3、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并将投诉处理决定书送达投诉人、被投诉人和其他与投诉处理决定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相关当事人。

八、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公告，7个工作日内送至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三）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四）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五）合同原则上应按照《政府采购购销合同》签订。

第六篇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

一、合同主要条款

1、定义

1.1 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磋商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1.2 乙方（供方）即成交供应商，是指成交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1.3 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1.4 合同价格指以成交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1.5 技术资料是指合同货物及其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验收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

2、货物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数量（单位）等内容。

3、合同价格

3.1 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3.2 合同价格包括合同货物、技术资料、合同货物的税费、运杂费、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及与货物有关的供方应纳的税费，所有税费由乙方负担。

3.3 合同货物单价为不变价。

4、转包或分包

4.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4.2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4.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5.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5.2.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5.2.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5.2.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贷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5.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按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中售后服务的要求处理。

5.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付款

6.1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6.2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6.3 付款方法：同本项目“第三篇 商务条款”中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7、检查验收

7.1 供方应随货物提供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如是国外进口的货物还须提供入关证明。

7.2 货物验收

供方所交货物的各种质量指标不得低于供方提供样品的质量指标（无样品时按供方的磋商时提供的“技术文件”执行），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按照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执行。供方交货时，需方可根据需要随机抽取一部分货物送有关权威检测部门检测，如检测不合格，供方负责赔偿需方一切损失。

7.3 货物验收报告应由需方、供方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以此作为支付

凭据。

8、索赔

供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需方已于规定交货内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供方应按需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8.1 供方同意需方拒收货物并把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需方,供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8.2 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需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9、知识产权

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10、合同争议的解决

10.1 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10.2 在 60 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11、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12、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 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12.2 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12.3 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4 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执行。

12.5 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

商确定。

二、合同（格式）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乙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货物内容

| 序号 | 商品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 产地 | 数量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合计总额：¥； 大写： | | | | | | |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三、 货物或服务要求

XX

四、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服务期限、服务方式）

1.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

五、 付款方式

按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六、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 X 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及合同约定的其它事项，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质量原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

七、 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 验收：

1.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 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合同双方一致同意提请克拉玛依区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 X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此部分信息应当按照供应商开户许可证信息填写，保证后期资金支付准确）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

一、经济文件

- (一) 报价一览表
- (二) 分项报价明细表

二、资格文件

- (一) 自查表
- (二)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四) 政府采购领域诚信承诺书（格式）
- (五)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商务文件

- (一) 响应函（格式）
-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三) 售后服务

四、技术文件

- (一) 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
- (二)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五、其他文件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结合评分表自附）

克拉玛依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一、经济文件

(一)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设备品牌及型号 | |
| 总价（大写）： | |
| 总价（小写）： | |
| 备注： | |

注：包括产品加工、运输装卸以及所必须的材料、劳务、机械设备等所涉及的费用、验收、安装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维修质保及相关劳务支出、利润、税金（包括关税、进口货物及其所用原材料、零部件的各种国内、外税费）保险及政策性规定的各项应有的全部费用。

供应商：（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 分项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 制造商 | 数量 | 单价 | 合计（元） |
|--|------|--------------------|-----|----|----|-------|
| | | | | | | |
| | | | | | | |
| 总报价：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 | | | | |

- 注：1) 以上内容必须与《报价一览表》一致；
- 2)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磋商价格中；
- 4)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二、资格文件

(一) 自查表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评审内容 |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各项)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 资格性审查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符合性审查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必须满足的技术参数或服务标准”条款自查表

| 序号 | “必须满足的技术参数或服务标准”条款 | 证明文件（如有） |
|-----|--------------------|----------|
| 1 | | 见响应文件（）页 |
| 2 | | 见响应文件（）页 |
| 3 | | 见响应文件（）页 |
| 4 | | 见响应文件（）页 |
| 5 | | 见响应文件（）页 |
| 6 | | 见响应文件（）页 |
| 7 | | 见响应文件（）页 |
| 8 | | 见响应文件（）页 |
| 9 | | 见响应文件（）页 |
|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 | | 见响应文件（）页 |

注： 1. 此表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二)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采购机构名称）：

_____（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四）政府采购领域诚信承诺书

_____ (单位名称或个人),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个人身份证号）是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件的供应商，本单位在参加克拉玛依地区政府采购活动时，承诺如下：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二）保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所提供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我单位（个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

（三）承诺本单位（个人）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四）承诺本单位（个人）将按照信用管理要求，按照规定通过克拉玛依诚信网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五）承诺本单位（个人）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守合同、重信用，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失信主体承诺本单位（个人）依法依规接受处罚、主动积极整改、不再触犯相关法律法规、今后全面做到履约守信等。

（七）承诺本单位（个人）同意将以上承诺上网公示。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按照信用管理相关规定，违背承诺约定行为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平台，并予以公开。

单位名称或个人(公章或签名)

年 月 日

(五)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商务文件

(一) 响 应 函

致：克拉玛依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采购文件（编号_____），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的名称），提交下述文件：

- (1) 响应函；
- (2) 服务承诺
- (3) 与此次磋商有关的商务、技术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我们承担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或误解的权利。
- 3、我们同意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截止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成交。
- 4、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 5、我们完全理解贵方有权决定成交供应商。

与本次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联系电话：_____ 手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三) 售后服务 (格式自定)

以下内容可参考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 职责分工 | 姓名 | 现职务 |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 职称 | 专业 | 联系电话 |
|----------|----|-----|---------------|----|----|------|
| 总负责 | | | | | | |
|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6. 其它服务承诺；
7. 培训计划。

四、技术文件

(一) 技术参数响应表

| 序号 | 规格/要求 | 响应实际参数 (供应商应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复制采购需求) | 是否偏离 (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 偏离简述 | 证明文件 |
|----|-------|--|--------------------|------|-------------|
| | | | | | 见响应文件 ()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 ()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 ()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 ()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 ()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 ()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 ()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 ()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 () 页 |
| | | | | | 见响应文件 () 页 |

注：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二)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 合同金额(万元) | 实施 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五、其他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结合评分表自附）

（结束）